

专家评标需求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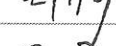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 /

评标（咨询）项目名称	华漕镇敬老院委托运营管理采购项目		
评审时间	2025-12-01 10:00	预计所需时间	0.5天
评审地点	普陀区交暨路152号B402a室（爱建创业园），可以停车费用自理。地铁7号线新村路1号口	预算总额（元）	2100000
评标咨询项目所需人数	3		
投标单位数量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
通知方式	电话联系	联系电话	15216855571
备注			

填表时间: 2025-12-01 10:15

注：上述内容由招标单位负责填写。

专家名单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身份证号	单位电话	手机号码	签到
陈方	上海市闵行区社会福利院院长	主治医师	360422195706026013		13524045021	
郑俨	上海浦东公惠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政工师,其他	360111197212070026		13636310493	
曹磊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共和新路街道办事处	其他	310108197909025818		13816258326	

注：专家抽取由采购办负责，并通知到人，反馈意见由招标人负责填写。

专家情况反馈意见

当前时间: 2025-12-01 10:15

上海政府采购专家证书



专家姓名：郑俨

身份证号：360111197212070026

工作单位：上海浦东公惠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当前全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的相关规定，经综合评定，现聘请郑俨同志为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并纳入本市政府采购专家库实行动态管理。

根据专家库实时查询结果，该同志：

聘期状态：在聘

注册号：160052

证书编号：SHZF CG 2016-0934

上海市财政局

查询时间：2025-12-01 10:09

证书内容以上海政府采购网实时查询结果为准，打印本页仅供30日内参考。

上海政府采购专家证书



专家姓名：曹磊

身份证号：310108197909025818

工作单位：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共和新路街道办事处(当前全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的相关规定，经综合评定，现聘请曹磊同志为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并纳入本市政府采购专家库实行动态管理。

根据专家库实时查询结果，该同志：

聘期状态：在聘

注册号：042802

证书编号：SHZFCG 2016-0470

上海市财政局

查询时间：2025-12-01 10:09

证书内容以上海政府采购网实时查询结果为准，打印本页仅供30日内参考。

上海政府采购专家证书



专家姓名：陈方

身份证号：360422195706026013

工作单位：上海市闵行区社会福利院(当前兼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的相关规定，经综合评定，现聘请陈方同志为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并纳入本市政府采购专家库实行动态管理。

根据专家库实时查询结果，该同志：

聘期状态：在聘

注册号：041809

证书编号：SHZFCG 2016-0482

上海市财政局

查询时间：2025-12-01 10:13

证书内容以上海政府采购网实时查询结果为准，打印本页仅供30日内参考。

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承诺书

我愿自觉遵守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恪守职业道德，认真完成本次政府采购项目评审工作。现承诺如下：

一、廉洁承诺

本人未收受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二、与供应商无利害关系承诺

本人与该项目相关供应商不存在以下利害关系：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二）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三）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三、熟悉业务承诺

（一）本人熟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二）本人熟悉本项目商务、技术的评审内容。

四、遵守评审纪律承诺

（一）本人未接受其他评审专家委托代为评审。

（二）本人已将所携通讯工具交由代理机构统一保管。

（三）本人将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依法独立评审，出具和签署评审意见，并承担个人责任。

（四）本人将履行保密义务，不与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私下接触、泄露评审文件及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

本人已知晓《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评审工作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对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处罚和惩戒的规定。如有违反，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项目名称：华漕镇敬老院委托运营管理采购项目

评审专家（签字）：

2025 年 12 月 1 日

附：相关法律及规定条文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第七十五条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或者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的，由财政部门给予警告，并处2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处2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未回避的，处2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收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处2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

《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评审工作管理办法》

第三十九条 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

（二）接受其他评审专家委托或擅自委托他人代为参加评审工作的；

（三）在评审工作中有明显倾向性、歧视性的；

（四）违反本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对政府采购活动的进行和管理造成不良影响的；

.....

第四十条 对评审专家做出的处罚和不良行为记录信息，市财政局将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与相关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共享，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等将依法对被处罚和不良行为记录的评审专家进行联合惩戒。

单一来源采购公示项目论证意见表

论证时间：2025 年 12 月 01 日

一、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华漕镇敬老院委托运营管理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	/		
		预算金额	210 万元		
采购人	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	刘老师		
		联系电话	021-62216173		
代理机构	上海飞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	陈绍康		
		联系电话	021-56203698		
拟定的唯一供应商	上海人寿堂养老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二、论证意见					
一、对采购需求是否有限制性、歧视性条款的论证意见					
无					
二、对供应商唯一性的论证意见					
原项目是以前将老年公寓项目，收量时由为所应研，且谈明 L 局查年始力，管理已得到 否开过 的承通认可，工作前期已投入 - 原由量 的 中 中 宜 宜： 为 有 应 者 的 宜 为 房 呈， 1 附 文 下 列 三、其他补充意见					
唯一供应商进行 审核， 以 附 文 的 新 告 第 十 九 条。					
无					
三、参加论证的专业人员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电话	身份证号码
1	陈万	上海浦东新区社会事务局	科长	13524045011	360422198706026013
2	郑伟	上海浦东新区社会事务局	社工师	13636310493	360111197212070026
3	曹磊	上海浦东新区社会事务局	—	13816258326	310108197909025818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卞方	
	职称: 社工师、主治医师	
	工作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社会福利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华漕镇敬老院委托运营管理采购项目	
	供应商名称: 上海人寿堂养老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本项目自2018年起开始运作,当时即由上海人寿堂养老服务(集团)有限公司运作,当时由上海人寿堂养老服务(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收取费用。 该项目运作以来,历任项目经理一直在上海市养老机构工作,近几年上海市养老机构原项目经理工作优秀,社会评价很高。 根据上海市民政部门实施办法,本项目有其特殊性,该项目的特殊性,业经有关部门审核,满足《上海市养老机构管理办法》。 该项目,由其继续从事本项目运作。	
专业人员签字	卞方	日期: 年 月 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曹磊	
	职称: /	
	工作单位: 崧和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华漕镇敬老院委托运营管理采购项目	
	供应商名称: 上海人寿堂养老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本项目为敬老院运营管理, 原供应商承接本项目多年, 熟悉服务对象, 有丰富的经验,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十九条第一款之规定。考虑到本项目的延续性和稳定性, 同意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确定供应商。	
专业人员签字	曹磊	日期 <u>2015</u> 年 <u>12</u> 月 <u>1</u> 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郑伟	
	职称: 社工师	
	工作单位: 上海浦东公惠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华漕镇敬老院委托运营管理采购项目	
	供应商名称: 上海人寿堂养老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上海人寿堂养老服务(集团)有限公司自2019年开始承接华漕镇敬老院的运营管理,具有该项目的运营经验及管理团队。 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实施办法:第十九条(单一来源采购的适用情况)第一款: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同意该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专业人员签字	郑伟	日期 2025 年 12 月 1 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